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5,948,400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，由“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”，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2）。

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931,490,685股减至925,542,285股，注册资本将由931,490,685元减少为925,542,285元。

鉴于上述变动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涉及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| 原条款 | 修订后条款 |
|--|---|
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1,490,685元。 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5,542,285 元。 |
|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931,490,685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 |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 925,542,285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 |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上述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核准变更登记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